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南部县农业农村局

所属年度：2022年

编制单位：南部县农业农村局

编制时间：2022年04月12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 项目名称：南部县2022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推广项目

(二) 项目所属年度：2022年

(三) 项目所属分类：货物

(四) 预算金额(元)：7,425,000.00元，大写(人民币)：柒佰肆拾贰万伍仟元整

最高限价(元)：7,425,000.00元，大写(人民币)：柒佰肆拾贰万伍仟元整

(五)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推广项目，主要是采购大豆种子，我局拟对全县9万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及三条产业线幼龄果园间种大豆2万亩所需大豆种子通过公开招标采购方式对种植主体进行物化补助。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一) 需求调查方式

(二) 需求调查对象

(三) 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2. 市场供给情况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5. 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 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二)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四) 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面向的企业规模：中小企业

3. 预留形式：项目整体预留

4. 预留比例：100.0%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是
-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否
-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否
-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合同包一

1、预算金额（元）：7,425,000.00，大写（人民币）：柒佰肆拾贰万伍仟元整

最高限价（元）：7,425,000.00，大写（人民币）：柒佰肆拾贰万伍仟元整

2、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3、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4、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农林牧渔业产品	标的名称	农林牧渔业产品
	数量	1.00	单位	项
	合计金额（元）	7,425,000.00	单价（元）	7,425,0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是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农、林、牧、渔业

标的名称：农林牧渔业产品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1	<p>大豆种子采购数量及参数要求</p> <p>1、采购货物数量、总价、单价：采购大豆种子数量：330000公斤,总价最高限价742.5万元,单价最高限价22.5元/公斤。</p> <p>2、GB4404.2—2010国家大豆大田用种质量标准即：纯度≥98.0%、净度≥99.0%、发芽率≥85%、水份≤12.0%。</p> <p>4、投标品种必须是四川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关于印发<四川省2022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方案>的通知》中推荐的大豆品种（鲜豆品种除外）。品种范围如下：采购货物规格：25公斤/袋。</p> <p>3、种子质量要求：符合</p> <p>夏播大豆品种：贡夏豆13、南夏豆27、川农夏豆3号、贡秋豆5号、贡夏豆12、南夏豆38、南夏豆30、南夏豆45、南夏豆35、贡夏豆15、南夏豆25、南豆12、南夏豆40、贡夏豆14、南夏豆32、贡选1号。</p> <p>春播大豆品种：南春豆36、成豆18、中黄39、齐黄34、川豆155、川豆16、成豆13、成豆14、成豆15、南豆24、贡豆23、贡春豆25、南豆22、南豆23、成豆17、成豆16。</p> <p>5、为了分散种植风险，实现品种多样性，确保南部县大面积大豆生产安全，供应商必须在采购品种范围内提供6个不同品种投标（夏播大豆品种个数不少于4个），且所提供的夏播大豆总数量不低于250000公斤。</p> <p>注：不同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种不作同一品牌处理。</p>
---	---	---

5、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如不需要可要求供应商不响应）

6、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该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先关规定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价格扣除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	是

8、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22日

4) 合同履行地点：南部县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 合同支付约定：

供应商提供货物应达到合同规定及验收标准，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和采购文件的要求组织验收，不得拒绝社会监督。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质保期：所有货物要求自验收之日起至少在作物一个生长周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供货商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响应到场，并配合甲方查清原因，制定补救方案。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提供知识产权承诺函）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全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负全责，采购方不承担任何安全责任，也不承担如发生安全事故产生的任何责任。（提供承诺函）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由相关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条款予以处理。

14) 合同其他条款：7、成交供应商提供的种子分批次抽样封存，须经种子质检部门抽样检测合格，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8、如果抽样样品检验结果不达标，可申请复检（所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如果复检结果仍然不达标，供应商须重新供应合同约定数量的合格产品，其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9、如种子出现质量问题，

给种植户造成损失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提供承诺函）

9、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委托第三方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是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是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2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提供栽培技术和病虫害防治技术资料，做好售后技术培训工作，并负责实施区域内的技术指导

3、供货时回收乡镇收条和发放清册。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交货时间：交货时须提供相应种子质量合格证、检疫证，合同签订后5日内完成供货。 3

、交货地点：南部县农业农村局指定地点

11) 履约验收标准：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和采购文件的要求组织验收，不得拒绝社会监督。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